

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黑龙江省财政厅文件

黑工信规划联发〔2020〕92号

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兑现支持工业投产 项目和企业技术改造政策的通知

各市（地）工信、财政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印发〈关于改造升级“老字号”企业的若干意见〉等3个文件的通知》（黑发〔2017〕28号），发挥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，加快推进我省制造业转型升级步伐，根据《黑龙江省支持工业投产项目政策实施细则》（黑工信规划规联发〔2018〕8号）和《黑龙江省支持企业技术改造政策实施细则》（黑工信规划规联发〔2018〕7号）要求，现就兑现支持工业投产项目和企业技术改造政策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2019年度内建成投产并符合支持条件的省重点工业项目，2019

年度内贫困县建成投产并符合支持条件的工业项目；2019年度内建成投产，并符合《黑龙江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指导目录》（以下简称《指导目录》）支持方向的技术改造项目，且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项目企业须符合《实施细则》有关要求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企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且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，会计信用和纳税信用良好。

（二）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，产品市场前景好，项目备案(核准)、用地、环评等审批要件齐备。

（三）申报工业投产项目需固定资产投资规模2亿元以上(含2亿元)，且项目投产之日前12个月内，固定资产投资额不低于7000万元；申报贫困县工业投产项目需固定资产投资规模1亿元以上(含1亿元)，且项目投产之日前12个月内，固定资产投资额不低于3000万元。

（四）申报技术改造项目需设备投资在2000万元(含)以上。

（五）项目企业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健全，管理规范、核算准确，无违法违规记录。

（六）项目在申报年度内已全部建成投产或分期建成投产(分期建成投产项目相关要件必须对应分期审批建设内容)。

（七）特殊地区制造业企业申报工业投产项目参看相关通知(详询本级工信和财政主管部门)，申报材料与贫困县制造业企业工业投产项目要求相同。

二、申报材料

（一）项目资金申请报告。

(二) 项目申报表和基本情况表。

1. 申报工业投产项目的填报附件 1 和附件 2。

2. 申报技术改造项目的填报附件 3 和附件 4。

(三)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(复印件)。

(四)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件(复印件), 分期建成投产, 相关要件须对应分期审批建设内容。

(五) 项目土地、规划、环评审批要件及有关行业要求的生产许可证、安全许可证等要件(复印件)。

(六) 企业和项目推荐单位提供的项目建成投产验收证明, 具体包括: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; 设备安装验收证明; 企业及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投产证明等(复印件)。

(七) 企业出具的申报项目及材料真实性承诺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各市(地)工信、财政部门负责将通知及时转发至县(市)和企业, 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及时申报, 并依据申报通知要求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。

联合行文报送省工信厅、财政厅。省工信厅组织技术指标审核后, 将审核通过的企业名单报送省财政厅, 财务指标审核时间和方式由省财政厅另行通知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(一) 各市(地)工信、财政部门要对所属企业项目申报的相关数据进行汇总, 并在请示文件后附汇总的项目申报表。将请示文件及资金申请报告一式 4 份(附电子版光盘)分别送省工信厅

规划与投资处3份（附电子版光盘一份），省财政厅产业发展处1份（仅需报送联合推荐文件及加盖公章的汇总表）。申报截止时间为2020年8月14日。

（二）同一企业同一年度在省工信厅获得省级奖补政策不得超过2项，同一项目同一年度只能获得1项省级奖补政策。拟支持的项目同时在全省工信厅、省财政厅门户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。

（三）企业申报材料应当客观、真实、准确，市（地）、县（市）工信、财政主管部门对企业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进行审核把关。对弄虚作假的企业，一经发现，取消申报资格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

省工信厅规划与投资处 张 超 0451—82659737

省财政厅产业发展处 王 博 0451—53610100

- 附件：1. 工业投产项目申报表
2. 工业投产项目基本情况表
3. 技术改造项目申报表
4. 技术改造项目基本情况表



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

2020年8月3日印发

附件1:

工业投产项目申报表

填报单位:

单位:万元

序号	企业及项目名称	是否为贫困县工业投资项目	所属(县)市	建设规模	建设起止年限	项目投资		资金来源		截止到2018年底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	2019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			自投产之日起12个月内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			项目投产时间	
						总投资	固定资产投资	自筹资金	银行贷款		小计	银行贷款	自有资金	小计	银行贷款	自有资金		税金

附件2:

工业投产项目基本情况表

单位: 万元、人

企业基本情况	企业名称 (盖章)		设立日期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行业代码	
	企业所在地		市 (行署) 县 (区)	
	企业规模		大 中 小 微 (√)	
	企业性质		国有 集体 民营 港澳台 外资 (√)	
	法人姓名		手机	固定电话
	项目联系人		手机	固定电话
	注册资金		职工人数	
	资产总额		负债总额	资产负债率
	2019年度企业经营情况		销售收入	利润
项目基本情况	项目建设名称		投产日期	
	项目建设地址			
	项目投达产后形成生产能力			
	项目计划固定资产投资		实际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	自投产之日前12个月内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
	项目备案/核准文号		项目环评批复文号	
	项目用地许可文号		项目规划批复文号	
	企业申报材料真实可靠, 申报项目已于2019年度内建成投产。			
	申报单位签章		年 月 日	
	推荐单位签章		年 月 日	

附件3:

技术改造项目申报表

填报单位: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企业及项目名称	所属(县)市	建设规模	建设起止年限	项目计划投资		截止投产之日前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		预计项目达产后		符合《黑龙江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指导目录》		项目投产时间
					总投资	固定资产投资	小计	其中设备投资	主营业务收入	税金	条目	内容	

附件4:

技术改造投产项目基本情况表

单位: 万元、人

企业基本情况	企业名称 (盖章)				设立日期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	行业代码	
	企业所在地	市 (行署) 县 (区)		企业规模	大 中 小 微 (√)	
	企业性质	国有 集体 民营		港澳台 外资	(√)	
	法人姓名		手机		固定电话	
	项目联系人		手机		固定电话	
	注册资金				职工人数	
	资产总额			负债总额	资产负债率	
	2019年度企业经营情况	销售收入		利润		税金
	项目基本情况	项目建设名称				投产日期
项目建设地址						
项目投达产后形成生产能力						
项目计划固定资产投资			实际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		其中设备投资	
项目备案/核准文号				项目环评批复文号		
项目用地许可文号				项目规划批复文号		
<p>企业申报材料真实可靠, 申报项目已于2019年度内建成投产。</p> <p>申报单位签章 _____ 年 月 日</p> <p>推荐单位签章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		